公司代码：603991　　公司简称：至正股份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施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海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96,653,108.46	689,845,578.34	-1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3,315,065.51	419,094,818.02	-8.5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9,733.65	23,730,794.22	118.6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8,752,834.92	324,151,471.44	-2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	-35,779,752.51	-9,075,026.20	不适用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819,368.61	-8,597,914.9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2	-1.88	减少 7.0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12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89.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714.61	1,264,393.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43,438.22	4,643,438.2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			

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200.00	8,739.48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743,752.92	-889,344.02	
合计	4,214,599.91	5,039,616.1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4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27.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强	6,708,148	9.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全权	4,472,100	6.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08,620	5.7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642,081	4.89	0	质押	3,642,081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2,945	3.06	0	无		其他
黄秀珍	1,565,300	2.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翠君	1,097,400	1.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雨苑	1,009,900	1.3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叶龙华	894,800	1.2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4,450
黄强	6,708,148	人民币普通股	6,708,148
王全权	4,4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2,100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08,620	人民币普通股	4,308,620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642,081	人民币普通股	3,642,081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2,945	人民币普通股	2,282,945
黄秀珍	1,5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5,300
杨翠君	1,09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7,400
杨雨苑	1,0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9,900
叶龙华	8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89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集团”）的第二大股东与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华公司”）的唯一股东均为翁文彪。翁文彪持有至正集团 16.25%的股权，持有纳华公司 100%的股权。翁文彪同时担任至正集团和纳华公司的董事。 2、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976,762.32	18,688,147.12	-68.02	主要为应收账款回款减少、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应收账款	181,438,070.60	260,570,771.40	-30.37	主要为本期销售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693,294.91	544,973.80	394.21	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41,362.39	470,362.88	57.61	主要为本期增加在建工程项目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5,915.49	2,693,097.12	33.15	主要为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1.00	-100	主要为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32,400,000.00	189,800,000.00	-30.24	主要为向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4,000,000.00	-100	主要为开具票据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20,347.76	-100	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650,310.02		不适用	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28,101.01	2,866,931.38	-39.72	主要为员工人数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8,776.57	2,560,969.18	-98.88	主要为增值税、个税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10,803,918.32	7,975,062.15	35.47	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43,815,208.69	79,594,961.20	-44.95	主要为本期净利润亏损所致

利润表项目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5,220,748.80	12,287,730.29	-57.51	主要为至正集团归还资金占用利息所致
其他收益	1,264,393.04	67,479.58	1,773.74	主要为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123,266.29	-251,180.95	不适用	主要为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2,389.38	-537,944.70	不适用	主要为生产设备报废、处置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36,707,825.37	-8,885,618.60	不适用	主要为销量下降、毛利率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	9,207.08	21,219.80	-56.61	主要为处置废品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467.60	112,062.05	-99.58	主要为税收滞纳金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	-36,699,085.89	-8,976,460.85	不适用	主要为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	-919,333.38	98,565.35	-1,032.71	主要为递延所得

				税资产增加所致
净利润	-35,779,752.51	-9,075,026.20	不适用	主要为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名称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9,733.65	23,730,794.22	118.62	主要为本年支付的各项税费、为员工支付的现金和其他经营类费用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103.87	-34,104,819.88	不适用	主要为本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84,942.16	-29,292,899.10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披露《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拟将经营状况欠佳的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业务及其所有相关资产及负债注入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并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售该全资子公司100%的股权。经初步研究和测算，预计本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因本次交易对方至正集团持有公司4.89%的股份，且至正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同意以202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将公司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业务及所有相关资产、债权、债务和人员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新材料”），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资产划转相关事宜。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项目中介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法律顾问、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为资产评估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披露的《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和《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2020年9月25日，公司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工作，预计在2020年12月31日前披露本次交易的方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有序推进向至正新材料划转资产工作，各中介机构也就本次交易正在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核查工作，交易双方也就本次交易事项的部分条款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积极推进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工作，努力加快本次交易进程，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主要原因为受国内宏观经济及公司下游光通信行业增幅减缓、电线电缆行业去产能、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的综合影响。若第四季度行业环境未能改善，公司产品调整未能带来效益，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可能均会大幅下降。

公司名称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君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